中南林业科技大学

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各奖项

评选细则

1. “芙蓉学子·社会实践奖”

 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 2、社会实践主题鲜明具有创新性，组织严密，流程合理，过程有序，内容丰富（图片或视频）；

 3、长期深入基层，为实践地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，产生较大社会反响（省级新闻媒体或平面媒体有报道，需附在材料后）；

 4、社会实践调研报告或成果，得到省部级及以上表彰，或被采纳、推广，产生较大的社会影响（需附佐证材料）。

 （必须满足第一、二项，后两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1. “芙蓉学子·团队合作奖”

 1、参评学生团体报名材料完整；

 2、团队能够引导广大同学刻苦学习、开拓创新、勇于实践、积极实施素质拓展计划，促进广大同学全面素质的提高，切实维护同学权益，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，团结一心，合作力强，具有良好的校内或社会声誉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3、团队具备较强的创新创业意识，在科研开发、成果转让方面做出突出成就、取得重大成果，应用于实践并产生显著社会经济效益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4、团队在学科竞赛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在全国和湖南省专业学科竞赛、课外学术科技竞赛等竞赛中获团队一等奖（或金奖）及以上奖励（需附相关证书等）。

 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三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1. “芙蓉学子·自强不息奖”

 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 2、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学业成绩优良，品行端正，热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（需附成绩单并加盖学院团委公章）；

 3、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立创业、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的事迹或成就，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作用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4、在活动报名截止前，本人事迹在本校的校园媒体或其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，并在校外引起较大反响者或获得省以上奖励者优先。

 （必须满足前三项，优先选择符合第四项的候选人）

1. “芙蓉学子·公益行动奖”

 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 2、遵纪守法，热心公益,在公益活动中具有榜样示范作用且社会影响力较大的个人（团体）。自从事公益事业以来，累计向公益机构做出较大经济贡献，款物为合法财产并经核实资金到账，物资落实到位（需附相关机构证明）；

 3、长期从事公益活动，开拓进取，具有良好社会影响力和示范带头作用的个人（团体），长期参与、关心和支持公益事业发展，为公益事业的创建、培育、发展做出突出成绩的个人（团体），并因此获得省以上奖励者（需附相关机构证明）；

 4、长期从事公益理论研究，在完善慈善法律法规、培训专业人才、并在学术研究方面有突出成就的个人（团体），长期关注慈善动态、报道慈善事件、传播慈善理念并产生良好社会反响的个人（团体），或因此获得省以上奖励者（需附相关机构证明）。

 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三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1. “芙蓉学子·经济管理之星奖”

 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 2、参加经济管理方面的项目在全国“挑战杯”创业计划竞赛或其他同级别学科竞赛中获银奖及以上奖励；经济管理类学术科研成果具有较高的推广价值，应用于实践并产生显著社会经济效益，且必须有2名或以上正高职称科研人员推荐该成果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3、具有良好的创意或产品，已注册成立公司，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，运行情况稳定（需附佐证材料）。

 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两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1. “芙蓉学子·学术创新奖”

 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 2、在学术研究上取得显著成绩。在SCI、EI、ISTP、SSCI、CSSCI等收录刊物上发表的与本学科相关的学术论文，以申请者为第一作者，或申请者为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。其中本科发表论文1篇以上，硕士2篇以上，博士3篇以上；或有校级以上科技创新项目1项，并且硕士发表论文1篇，博士发表论文2篇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3、公开出版学术专著。专著内容与本学科相关，以申请者为第一作者，或申请者为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4、申请三项或者获得一项以上科技发明专利，申请者在主要学生成员中排名第一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 5、获得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作品竞赛省赛一等奖以上或国赛二等奖以上（需附相关证书等）。

 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四项至少满足一项）